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河南省太康县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于2026年1月8日立案受理(2026)豫1627民特5号申请人轩振华申请宣告公民死亡一案。申请人轩振华称,在2023年7月31日的洪灾中下落不明人王永丽在北京市门头沟区大台地区乘坐申请人轩振华驾驶的汽车时被山洪冲走,此后家人多次寻找未果,至今下落不明。下落不明人王永丽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王永丽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王永丽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王永丽情况,向本院报告。

河南省太康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1月19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